

类别：A 类

汉中市水利局

签发人：王利夫

汉水函〔2026〕136 号

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 85 号 提案的复函

张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修缮滨江公园东面步道的建议》（第 85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尽快启动步道修缮工程”的建议。我局已安排市一江两岸办组织开展了专项修缮工作：一是对啤酒演艺广场至三号桥段堤下道路及广场进行修复，补足破损地砖，目前已基本修缮完毕。二是对该段堤上防汛道路进行了局部修补，采用沥青热补等方式进行逐点处理，修复车辆碾压造成的破损路段，目前已基本修补完毕。

二、关于“同步优化步道附属设施”的建议。我局已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要求，对园区内休息座椅、照明设施、指示标识进行了更新和增补。其中，滨江东路演艺广场至三号桥段，已修

补、刷漆休息座椅 12 个，更换衰弱照明光源 38 处，增设指示标识 25 处。后续将结合园区整体规划与群众实际需求，持续补充完善，进一步提升滨江步道服务功能和游览体验。

三、关于“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的建议。我局下属市一江两岸办已针对天汉湿地公园管理维护工作建立了多层次、常态化的巡查管护机制。目前，园区已整合物业管护、水面打捞、亮化维护、保安等多支管护力量，协同开展日常巡查与管护工作，并与全区域监控系统形成联动配合，做到问题早发现、早处置，并依托社区反馈及市民监督线索，持续做好日常维修养护，切实巩固园区管护水平。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欢迎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水利工作。



（联系人：童靖予，电话：0916-2529788）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